

## 博士眼镜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博士眼镜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2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4月13日上午11: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晓民先生召集和主持，董事会秘书杨秋女士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博士眼镜连锁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将另行通知。

#### 2、审议通过了《〈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0年度的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博士眼镜连锁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博士眼镜连锁股份有限

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22）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将另行通知。

3、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的反映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

《博士眼镜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将另行通知。

4、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0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38,525,210.92 元，按照 2020 年度母公司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3,852,521.09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119,794,421.55 元，减去已发放的 2019 年度现金分红股息 36,628,199.40 元，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17,838,911.98 元。

在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相关利润分配政策的前提下，综合考虑公司 2020 年度经营情况与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发展规划，并结合考虑广大投资者的诉求以及让全体股东共同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公司 2020 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70,931,597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3.5 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 59,826,058.95 元，剩余利润作为未分配利润留存。本年度不以公积金转增，不送红股。

如在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因新增股份上市、股权激励授予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事项发生变化的，分配比例将按照现金分红总额不变的原则进行相应调整。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兼顾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及全体股东利益，利润分配预案的制订和决策程序合法合规。

《博士眼镜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编号：2021-023）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将另行通知。

####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 2021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监事均为公司员工，在公司兼任其他职位，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参照行业及地区的薪酬水平，结合公司监事人员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重要性及胜任能力等因素，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人员薪酬方案具体情况如下：监事人员按照其所处工作岗位、专业能力及绩效考核结果确定其薪酬，另监事会主席按月领取 2,000 元/月的监事津贴，监事和职工监事每人按月领取 1,000 元/月的监事津贴。

全体监事回避表决，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将另行通知。

#### 6、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则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备、完整地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博士眼镜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024）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 7、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公司现行管理的需要，保证了公司经营活动的正常进行。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合法、规范，并有效运行，《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

价报告》全面、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真实情况。

《博士眼镜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8、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等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本次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不会影响会计报表的审计质量。相关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市场情况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其酬金。

《博士眼镜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5）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将另行通知。

9、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可控的理财产品，能够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30,0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可控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博士眼镜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6）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10、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议，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变更会计政策是根据财政部颁布的相关文

件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博士眼镜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7）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 三、备查文件

1、《博士眼镜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博士眼镜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十三日